

证券代码：872575

证券简称：腾威科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全洪晖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广东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471,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47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进行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47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进行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47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进行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471,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进行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经营计划与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经营计划与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471,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进行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抵押资产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用于维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本次计划申请的授信额度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

为保证以上银行贷款的达成，公司及相关关联方在必要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提供以下担保：

（一）、公司提供座落于湖镇镇埔头工业区笔梅岭（土名）的土地使用权和座落于博罗县响水镇埔头工业区的厂房作抵押担保；

（二）、惠州市腾威新材料有限公司同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公司提供不超过贷款金额 10%的人民币定期存单做质押担保；

(四)、公司股东全洪晖、全宏亮、全泉、全红旭无偿提供担保，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相应的授信额度、贷款额度以及对应的担保合同最终以公司与相应银行签署的合同文件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8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股东全洪晖、全宏亮、全泉、全红旭为上述交易的关联方，回避表决，股东广州威莱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该四人存在关联关系，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杰信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贺国富、谢浩华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资格和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人员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广东杰信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0 日